

交通安全通報

-108/3 月號



- 一、108年3月14日下午13:00在GB107實施交通安全股長研習(時間2小時，發研習時數)，請各班交安股長按時就位，現場並準備精美餐盒，本活動為重要集會，請務必出席參加。
- 二、凡機車請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白線內，不得任意停放，其他未畫設停車格的校內場所，一律禁止停放(含臨停)；興春樓南側停車場非經許可禁止停放；仁發樓東側停車場及南校區校內停車場均為收費停車場，無證者請勿停放。

違 規 態 樣	違 規 說 明
	<u>正確的停車法(O)</u> 請停在停車格內，停好停滿
	<u>壓在線上(X)</u> 每個停車格只能停一輛車
	<u>停在格子外(X)</u> 機車一定要停在格子內
	<u>車身突出在通道上(X)</u> 機車一定要完全停進格子內，才不會妨礙通行

	<p><u>停在通道上(X)</u></p> <p>即使是通到末端也不可以停，一樣會妨礙他人通行</p>
	<p><u>塗黑的線(X)</u></p> <p>塗黑的線就是不能停車，尤其是通道(北校區)，很沒公德心</p>
	<p><u>棒球練習場(X)</u></p> <p>棒球場週邊不是停車場，不可以停車</p>
	<p><u>興春樓南側停車場(X)</u></p> <p>這裡不能停車</p>
	<p><u>仁發樓東側停車場(X)</u></p> <p>這裡是收費停車場，未購買車證者，請勿停放</p>

三、本校交通安全專區 <http://b025.meiho.edu.tw/files/11-1044-716.php?Lang=zh-tw>，內容豐富，並隨時更新，請交安股長配合班會時機，多加運用，提供同學閱覽及老師宣教。